

馬太福音

耶穌基督是王

Matthew

舊約聖經以西結書看到的第一個異象是四活物（其實四活物非物，是靈界的，應譯作四活者），他們有人的形像，又各有人、獅、牛、鷹的臉面。新約聖經的四福音，分別啓示主耶穌生活和職事的這四面：馬太顯示祂是王（獅面）；馬可彰顯祂是奴僕（牛面）；路加描述祂的人性；約翰說出祂的神性（鷹面）。我們必須接受 神的話作啓示，有了啓示才能產生交通，交通的結果使客觀的話（Logos）成爲信徒主觀的活話（Rhema），所以主說：「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 神口裡所出的每一句話（Rhema）」（太四4）。信徒被 神啓示的話改變，才能模成神兒子的模樣（羅八29）。

信徒平常將福音看作恩典的福音，那沒有錯，但那是以我們爲中心。馬太福音卻是從 神的立場來看福音，那就是關乎國度的福音。平常我們只知道祂是救贖主，還不真正認識祂是主、是王！「耶穌基督的家譜，亞伯拉罕的兒子，大衛的兒子」（太一1）。以撒和所羅門其實只是影子，他們是基督的預表，基督才是讓萬國得福的真以撒，才是那應許的真所羅門王。

讀馬太福音，一方面看見百姓一直棄絕耶穌爲王；另一方面 神卻見證耶穌是祂指定的王。只是世人觀念中的王與 神概念中的王很不一樣，所以耶穌的出現，很少人真認識祂。信徒真能在靈裡尋求祂作王麼？祂是怎樣被介紹的呢？非在皇家，乃在約但河。馬太形容十字架的道路是盡諸般的義，從被埋在死水裡開始的；迎接王的降臨是要悔改；王權的彰顯非號聲，乃是一個窮人的祭物：鴿子（太三16）。主放下祂與 神同等的王權，來呼召門徒跟隨祂走天國道路，而王權生命之成長在乎八福性格之培養：始於靈裡貧窮，終於爲義受迫爲主被辱（太五3-12）。祂還說：「諸天之國是強暴奪取的，強取的人就得著了它」（太十一12）。這強暴非對別人，乃對自己，如保羅所言，身上是帶著耶穌印記（加六17）的。

最後天國君王吩咐門徒要去，使萬民作門徒，將他們浸入父、和子、和聖靈的名裡。受浸乃是見證裡面願死而埋葬之實際，從今後，基督將是一切，凡祂所吩咐的（指聖經所記載，聖靈所啓示）都教導門徒遵守，直到世代的終結（指祂將帶著新世代：千年國度的降臨），並且祂是那以馬內利，一直與門徒同在。這就是馬太福音。

馬太福音是稅吏馬太，又名利未所寫，成書時間，有許多說法，約在主後37至40年間。他被召爲使徒後，就設筵請罪人和稅吏來與主一同坐席（太九9-10）。讀本書就彷彿在與主坐席。怎樣坐席呢？坐席就是進筵宴所，享受主作從天降下的天糧。因爲「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 神口裡所出的每一句話」。倪柝聲弟兄論到讀經，認爲好好的發現事實，就成功了一半；他又認爲馬太福音是新約中最

難讀好的一卷書。藉著《原文編號新約、字典、彙編》，在發現事實上給了我們許多的幫助。按原文，本書對原文編號2400「看哪！」一字共用過62次，和合本只譯了25次，有37次漏掉未譯（新譯本比和合本只多譯了兩次）。這字是質詞，聖靈啓示聖經，在這些地方強調讀者要注意，要「看哪！」信徒能注意聖靈所注意的，才會滿足神的心意，這就是發現事實。又如馬太七28：「耶穌講完了這些話…」，「完」字編號是5055，如果查彙編5055號，你會發現馬太福音有五次說到：「講完」（七28）；「吩咐完」（十一1）；「說完了」（十三53）；「說完了」（十九1）；和「說完了這一切的話」（廿六1）。原來這五次的前面，主耶穌對門徒講了第五、六、七章的登山寶訓；第十章的吩咐門徒；第十三章天國的比喻；第十八章國度子民（教會）實行之路；第廿三章至廿五章對法利賽人之責備及對神職人員之警戒，國度的預言，及國度君王降臨時之審判。這五段將主的話集合在一起長篇大論的話，使人想起第十二章42節：「看哪！比所羅門更大的在這裡！」，這豈非是聖靈自己在馬太福音五至廿五章的主題及聖靈自己對這些章節之分段麼？第十二章41節還有一個「看哪！比約拿更大的在這裡！」這豈非是第廿六至第廿八章聖靈所伏下的主題麼？